

关于推荐陕西省青年档案业务骨干的公示

根据陕西省档案局《陕西省档案局关于做好省级档案专家、全省档案工匠型人才和全省青年档案业务骨干选拔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档局发[2024]57号）精神，经个人申报，档案馆审查，学校档案工作领导小组审核，拟推荐李高峰同志为陕西省青年档案业务骨干人选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 2024 年 10 月 16 日至 18 日。

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实名向档案馆反映。

电话：87081927

E-mail:dagbgsh@nwsuaf.edu.cn

